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. 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5月17日（星期五）14:3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9:30~11:30、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15:00，投票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西省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。

3. 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主持人：高建兵董事长

6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

	总体出席情况			其中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中小股东出席情况		
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有表决权总数比例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有表决权总数比例
现场投票股东情况	10	3,597,154,192	63.15%	8	25,701,300	0.45%
网络投票股东情况	53	71,275,277	1.25%	53	71,275,277	1.25%
总体投票股东情况	63	3,668,429,469	64.40%	61	96,976,577	1.70%

（三）董事张晓东先生、尚佳君先生、石来润先生、独立董事王国栋先生和张志铭先生、监事刘鹏飞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其他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.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2.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 编码	议案名称	总体表决情况						其中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				表决 结果
		同意票数	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例	反对票数	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例	弃权票数	占出席 会议有 效表决 股份总 数的比 例	同意票数	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 东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 例	反对票数	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 东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 例	弃权票数	占出席 会议有 效表决 股份总 数的比 例	
1.00	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3663606069	99.87%	4771500	0.13%	51,900	0.00%	92153177	95.03%	4771500	4.92%	51900	0.05%	通过
2.00	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3661364257	99.81%	5368200	0.15%	1,697,012	0.05%	89911365	92.71%	5368200	5.54%	1697012	1.75%	通过
3.00	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	3662051807	99.83%	4771400	0.13%	1,606,262	0.04%	90598915	93.42%	4771400	4.92%	1606262	1.66%	通过
4.00	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	3661364157	99.81%	5459050	0.15%	1,606,262	0.04%	89911265	92.71%	5459050	5.63%	1606262	1.66%	通过
5.00	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	3659846557	99.77%	7028550	0.19%	1,554,362	0.04%	88393665	91.15%	7028550	7.25%	1554362	1.60%	通过
6.00	关于2019年全面预算的议案	3661455007	99.81%	5368200	0.15%	1,606,262	0.04%	90002115	92.81%	5368200	5.54%	1606262	1.66%	通过
7.00	关于2019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	3662051807	99.83%	4771400	0.13%	1,606,262	0.04%	90598915	93.42%	4771400	4.92%	1606262	1.66%	通过
8.00	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	3660900557	99.79%	5368300	0.15%	2,160,612	0.06%	89447665	92.24%	5368300	5.54%	2160612	2.23%	通过
9.00	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	3660900557	99.79%	5368300	0.15%	2,160,612	0.06%	89447665	92.24%	5368300	5.54%	2160612	2.23%	通过
10.00	关于2019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	49596636	51.14%	45682929	47.11%	1,697,012	1.75%	49596636	51.14%	45682929	47.11%	1697012	1.75%	通过

议案 编码	议案名称	总体表决情况						其中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					表决 结果
		同意票数	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例	反对票数	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例	弃权票数	占出席 会议有 效表决 股份总 数的比 例	同意票数	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 东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 例	反对票数	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 东有效表 决股份总 数的比 例	弃权票数	占出席 会议有 效表决 股份总 数的比 例	
11.00	关于续租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中板生产线的议案	90688165	93.52%	4682150	4.83%	1,606,262	1.66%	90688165	93.52%	4682150	4.83%	1606262	1.66%	通过
12.00	关于2019年度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	3661154157	99.80%	5669050	0.15%	1,606,262	0.04%	89701265	92.50%	5669050	5.85%	1606262	1.66%	通过
13.00	关于注册发行10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	3661744157	99.82%	4988300	0.14%	1,697,012	0.05%	90291265	93.11%	4988300	5.14%	1697012	1.75%	通过
14.00	关于与太钢(天津)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30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	90688165	93.52%	4591400	4.73%	1,697,012	1.75%	90688165	93.52%	4591400	4.73%	1697012	1.75%	通过
15.00	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3662141057	99.83%	4682150	0.13%	1,606,262	0.04%	90688165	93.52%	4682150	4.83%	1606262	1.66%	通过
16.00	关于修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3662051807	99.83%	4771400	0.13%	1,606,262	0.04%	90598915	93.42%	4771400	4.92%	1606262	1.66%	通过
17.00	关于修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3661961057	99.82%	4862150	0.13%	1,606,262	0.04%	90508165	93.33%	4862150	5.01%	1606262	1.66%	通过
18.00	关于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3661961057	99.82%	4771400	0.13%	1,697,012	0.05%	90508165	93.33%	4771400	4.92%	1697012	1.75%	通过
19.00	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人员的议案——选举卜彦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	3650825416	99.52%	15907041	0.43%	1,697,012	0.05%	79372524	81.85%	15907041	16.40%	1697012	1.75%	通过

上述表决结果中：编码分别为 10.00、11.00 和 14.00 的《关于 2019 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租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中板生产线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与太钢（天津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 30 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共 3 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钢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 3,571,357,252 股及在其任职的柴志勇先生所持表决权股份 95,640 股回避了表决；编码为 15.00 的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；其余十五项议案则均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 1/2 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翟颖、吕晓滨

3. 结论性意见：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. 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

附：监事简历

卜彦峰先生：男，47岁，高级会计师。现任太原钢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太钢集团”）计财部部长。曾任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计财部部长助理，太钢集团计财部副部长，本公司计财部副部长、部长。卜彦峰先生未受到证监会、交易所惩戒。截至公告日，卜彦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卜彦峰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，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。